

证券代码：835380

证券简称：延华生物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上海延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12 月 22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嘉定区南翔工业园区嘉美路 1399 号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通讯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胡雪梅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为临时股东大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0 人，

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3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免王松董事职务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董事会提请免去王松先生的董事职务。截至现在，王松持有公司股份 8,591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9.98%。

以上董事的任免不会造成董事会成员少于法定人数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其任免在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生效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宋希超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鉴于任免董事王松以及董事许颢良的辞职，董事人数不足法定人数，另外因公司发展需要，现提名宋希超为公司新董事。

以上董事的任命不会造成董事会成员少于法定人数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其任命在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生效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提请变更公司注册地址，该变更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4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董事会提请对公司 2017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除关联股东回避，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针对经常性关联交易中向 BALCO AUSTRALIA PTY LTD 公司预计采购的事项，除胡黎明（持有 11,133,300 股）回避，同意股数

31,866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针对银行授信担保事项，除胡黎明（持有 11,133,300 股）、上海延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持有 12,025,000 股）、王松（持有 8,591,400 股）、胡雪梅（持有 3,067,300 股）回避，同意股数 8,18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针对短期借款事项，除胡黎明（持有 11,133,300 股）回避，同意股数 31,866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针对其他事项，无需股东回避，同意股数 4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16 年，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，与上海延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业务往来。其中，因短期借款支付利息的增加额为不超过 800,000.00 元。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以上偶发性关联交易予以追认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

除关联股东回避，同意股数占有效表决权股数的 10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除胡黎明（持有 11,133,300 股）回避，同意股数 31,866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延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延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23 日